

证券代码：871136

证券简称：利达环保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事由和召集程序合法、合规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规定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 时。

预计会期，半天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136	利达环保	2020年11月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诸暨市暨南街道淀荡畈村利达环保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

由于自然人股东赵少华现已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，因此决定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第三章第一节关于赵少华持股信息进行修订。详见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有限合伙)具有证券从业资格,该公司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,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,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- 5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11月13日上午8:00-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俞瑶 联系电话：15958529889，联系地址：浙江省诸暨市王家井镇工业区 利达环保，联系邮箱：yuyao@lidaep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3日